

# 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承县市监〔2023〕34号

## 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 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分局、综合执法大队及相关股室：

现将《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  
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11月20日



# 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关于做好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的部署要求，进一步有效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，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，营造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，根据《承德县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（承县政法字〔2023〕15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推进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建设，全力有效遏制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，加强未成年人的保护，为未成年人营造一个健康的成长环境。

### 二、工作目标

充分发挥市场监管部门职能作用，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构建全方位的未成年人安全保护体系，完善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综合机制。多方联动，强化重点未成年人教育管理，在统筹推进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、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过程中，加强校园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整治，进一步净化校园及周边环境，强化社会保护，努力构建和谐健康的社会环境。

### 三、主要任务

**(一) 推进“扫黄打非”工作，加强文化市场监管。**严厉打击政治性非法出版物。毫不放松的把查堵政治性非法出版物作为重中之重，及时组织力量采取集中清理与日常收缴相结合的办法，确保政治性出版物不在辖区内出现，同时加强对淫秽出版物进行检查。加强部门协作净化文化市场。（责任部门：综合执法大队，各分局）

**(二) 净化网络环境，加强网络市场监管。**坚决取缔无证照或证照不全的黑网吧及整治变相经营网吧的行为，加强对学校内部和周边的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的管理，中小学校周围 200 米范围内和居民住宅楼(院)内不得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。按照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要求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涉及未成年人商品网络交易监测工作，加强涉及未成年人的网络直播商业广告活动的监管。（责任部门：网监股，综合执法大队，各分局）

**(三) 优化教育环境，加强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。**加强校园周边综合治理，依法依规全面清理中小学、幼儿园、托育机构周边设置的营业性娱乐场所、酒吧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及烟（含电子烟）、酒、彩票销售网点，严惩违法违规行为，净化校园周边环境。（责任部门：网监股，食品流通股，综合执法大队，各分局）

**(四) 强化宣传引导。**通过承德县融媒等媒介平台，积极宣

传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、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、《反有组织犯罪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及时对各部门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及成效进行报道。引导广大青少年在普法实践中学习法律知识、弘扬法治精神、践行法治理念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（责任部门：各相关股室，综合执法大队，各分局）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要提高站位，高度重视预防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，积极参与，落实相关职责，扎实推进预防整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。此项工作将纳入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。

（二）狠抓工作落实。各相关股室、综合执法大队、各分局要紧盯专项行动的任务部署，结合各自职能职责，认真履职尽责，全力以赴抓好工作落实。要严格落实保密责任，对工作中产生的涉及未成年人的信息，要严格按照保密有关规定，加强信息管理。

（三）做好相关信息报送。要坚持边整治边总结边提升，各分局、综合执法大队、相关职能股室要确定专人于每月 22 日前报送月度工作总结。

---

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11 月 20 日印  
(共印 3 份)